

宁波博汇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拟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1、宁波博汇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基于公司战略发展规划需要，加快公司产业布局，拟设立全资子公司浙江博恒新材料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，以最终工商审批登记名称为准），注册资本为1亿元人民币，由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并持有其100%股份，并授权该子公司与温州市洞头区人民政府签署投资意向协议书。

2、公司于2021年5月1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，并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及其再授权人士办理注册登记等事宜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规定，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亦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：浙江博恒新材料有限公司

公司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）

注册资本：1 亿元人民币

法定代表人：王律

注册地址：温州市洞头区大门镇城门路 40 号二幢 101 室

经营范围：一般项目：专用化学产品制造（不含危险化学品）；专用化学产品销售（不含危险化学品）；石油制品销售（不含危险化学品）；润滑油加工、制造（不含危险化学品）；化工产品销售（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）；化工产品生产（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）；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仓储设备租赁服务。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；

许可项目：危险化学品生产；危险化学品经营；货物进出口；进出口代理；技术进出口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）。

股权结构：宁波博汇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%。

上述信息均以最终工商登记为准，注册地址仅为前期筹划阶段使用。

三、对外投资的目的

根据公司管理层在浙江省温州洞头区的前期考察情况，洞头区在自然资源、交通运输、土地资源、石化背景等方面具有许多优势，双方合作前景广阔，具有较大发展潜力，基于公司战略发展需求，拟成立子公司浙江博恒新材料有限公司，并授权该子公司与温州市洞头区人民政府签署投资意向协议书。

四、对公司的影响及存在的风险

本次子公司的设立，有助于提升公司综合实力，对公司未来的发展具有积极意义。短期内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因与温州洞头区政府的相关合作处于投资意向期间，具有不

确定因素及相关风险，待具体事项确认后公司将及时召开董事会及相应股东大会。
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《宁波博汇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博汇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5月18日